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振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4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变更的 提示性公告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星农牧”、“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公司于2023年8月9日收到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星集团”）编制的《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根据《报告书》披露巨星集团此次权益变动存在一致行动人廖岚、宋维全。其中，廖岚系巨星集团董事、持股5%以上股东，持有巨星农牧60,000股股份；宋维全系巨星集团职工代表监事，持有巨星农牧10,000股股份。廖岚和宋维全与巨星集团系一致行动人关系认定的依据来自《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 本办法所称一致行动，是指投资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其他投资者共同扩大其所能够支配的一个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的行为或者事实。在上市公司的收购及相关股份权益变动活动中有一致行动情形的投资者，互为一致行动人。如无相反证据，投资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一致行动人：”之“第（八）款 在投资者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随后公司在复核《提示性公告》时发现部分内容列示有误，现将相关内容补充更正如下：

补充更正前：

“重要内容提示：

.....

●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前，和邦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29,654,12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5.62%；公司实际控制人贺正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1,2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4.19%，和邦集团与贺正刚先生互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50,864,12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9.81%；巨星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23,498,23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4.40%。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和邦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03,654,12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0.48%，和邦集团与贺正刚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4,864,12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4.67%；巨星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49,498,23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9.54%，巨星集团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巨星集团实际控制人唐光跃先生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

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将由 129,654,123 股减少至 103,654,123 股，持股比例由 25.62%减少至 20.48%；和邦集团与贺正刚先生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将由 150,864,123 股减少至 124,864,123 股，合计持股比例由 29.81%减少至 24.67%。巨星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将由 123,498,238 股增加至 149,498,238 股，持股比例由 24.40%增加至 29.54%。

.....”

补充更正后：

“重要内容提示：

.....

●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前，和邦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29,654,12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5.62%；公司实际控制人贺正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1,2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4.19%，和邦集团与贺正刚先生互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50,864,12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9.81%；巨星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23,498,23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4.40%；**巨星集团的一致行动人为廖岚女士和宋维全先生，廖岚系巨星集团董事、持股 5%以上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60,000 股，宋维全系巨星集团职工监事，持有公司股份 10,000 股，巨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

公司股份 123,568,23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4.42%。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和邦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03,654,12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0.48%，和邦集团与贺正刚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4,864,12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4.67%；巨星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49,498,23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9.54%，**巨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49,568,23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9.55%**，巨星集团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巨星集团实际控制人唐光跃先生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

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将由 129,654,123 股减少至 103,654,123 股，持股比例由 25.62%减少至 20.48%；和邦集团与贺正刚先生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将由 150,864,123 股减少至 124,864,123 股，合计持股比例由 29.81%减少至 24.67%。巨星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将由 123,498,238 股增加至 149,498,238 股，持股比例由 24.40%增加至 29.54%；**巨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将由 123,568,238 股增加至 149,568,238 股，合计持股比例由 24.42%增加至 29.55%。**

.....”

除上述补充更正外，原公告的其他主要内容不变。公司对本次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0 日